

2019年枣庄市民政局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起草全市民政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三）管理国家、省和市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

（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

（五）负责全市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优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工作；承担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有关人员伤残等级的审核、报批、调整工作；指导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建筑物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六）负责全市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干部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指导全市军队离退干部休养所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军供工作；指导全市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工作；承担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干部调整离退费和护理费审批事项。

（七）拟订全市救灾工作政策；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市级并指导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工作；拟订全市减灾规划，承担市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八）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九）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十）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

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  
工作；承担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  
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

（十一）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市  
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订促进慈  
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  
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十二）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承  
办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港澳台居民  
和华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申报工作；指  
导全市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民政信访工作。

（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枣庄市民政局部门预算包括：枣庄市民政局机关预算、局属  
事业单位预算共同11个。

纳入枣庄市民政局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2	枣庄市社会福利院	
3	枣庄市革命烈士陵园	
4	枣庄市福利事业管理处	
5	枣庄市殡仪馆	
6	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7	枣庄市救助管理站	
8	枣庄市军用饮食供应站	
9	枣庄市慈善总会	
10	枣庄市儿童福利院	
11	枣庄市荣军康复医院	

##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724.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359.5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365.00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00.00	五、教育支出	13.81
三、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3.76
六、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8.8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3.1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365.00
本年收入合计	3024.53	本年支出合计	3024.53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上级补助收入			
收入总计	3024.53	支出总计	3024.53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 事 业 基 本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经 费 拨 款 （ 补 助 ）	其 他										上 年 结 转 小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经 费 拨 款 （ 补 助 ）	其 他		
			05		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	8.55	8.55	8.5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11	6.11	6.1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44	2.44	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	2.14	2.14															
				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2.14	2.14	2.1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	2.14	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5	4.25	4.2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5	4.25	4.2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25	4.25	4.25															
403005	枣庄市殡仪 馆					25.00	25.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25.00	25.00	25.00															
			10		社会福利	25.00	25.00	25.00															
		208	10	04	殡葬	25.00	25.00	25.00															
403006	枣庄市居民 家庭经济状 况核对中心					213.08	213.08	143.08		70.00													

















表3. 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024.53	1854.53	1170.00
403	枣庄市民政局					3024.53	1854.53	1170.00
403001	枣庄市民政局					998.40	694.40	304.00
		205			教育支出	5.50	5.50	
			08		进修及培训	5.50	5.5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5.50	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4.20	615.20	129.00
			02		民政管理事务	505.74	455.74	50.00
		208	02	01	行政运行	453.28	453.28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46	2.46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46	82.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90	58.9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56	23.56	
			25		其他生活救助	77.00	77.00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7.00	77.00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9.00		79.00
		208	28	04	拥军优属	79.00		7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9	32.3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9	32.3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7	19.07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	1.5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78	1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31	41.3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1	41.3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31	41.31	
		229			其他支出	175.00		175.00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75.00		175.00
		229	60	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5.00		175.00
403002	枣庄市社会福利院					322.25	230.25	92.00
		205			教育支出	1.40	1.40	
			08		进修及培训	1.40	1.4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40	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07	210.07	32.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1	21.0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1	15.0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10		社会福利	221.06	189.06	32.00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21.06	189.06	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5	8.2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5	8.2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25	5.2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	10.53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3	10.53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3	10.53	
		229			其他支出	60.00		60.00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00		60.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00		60.00
403003	枣庄市革命烈士陵园					106.40	106.40	
		205			教育支出	1.02	1.02	
			08		进修及培训	1.02	1.02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02	1.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9	91.69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29	15.2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2	10.9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7	4.37	
			08		抚恤	76.40	76.40	
		208	08	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76.40	76.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	6.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	6.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82	3.8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8	2.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9	7.69	
			02		住房改革支出	7.69	7.6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69	7.69	
403004	枣庄市福利事业管理处					60.42	60.42	
		205			教育支出	0.58	0.58	
			08		进修及培训	0.58	0.58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58	0.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5	53.45	
			02		民政管理事务	44.90	44.9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4.90	44.9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55	8.5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1	6.1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	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	2.1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	2.1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	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5	4.2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5	4.2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25	4.25	
403005	枣庄市殡仪馆					25.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0	25.00	
			10		社会福利	25.00	25.00	
		208	10	04	殡葬	25.00	25.00	
403006	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213.08	141.08	72.00
		205			教育支出	1.37	1.37	
			08		进修及培训	1.37	1.37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37	1.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9	121.39	2.00
			02		民政管理事务	102.91	100.91	2.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2.91	100.91	2.00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48	20.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3	14.6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5	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5	8.0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5	8.0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12	5.1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	2.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7	10.2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7	10.2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27	10.27	
		229			其他支出	70.00		70.00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0.00		70.00
		229	60	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00		70.00
403007	枣庄市救助管理站					380.76	114.76	266.00
		205			教育支出	0.97	0.97	
			08		进修及培训	0.97	0.97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97	0.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82	100.82	266.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1	14.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6	10.3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5	4.15	
			10		社会福利	86.31	86.31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6.31	86.31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		临时救助	266.00		266.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66.00		26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0	5.7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0	5.7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3	3.6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7	2.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7	7.27	
			02		住房改革支出	7.27	7.2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27	7.27	
403008	枣庄市军用饮食供应站					66.42	62.42	4.00
		205			教育支出	0.54	0.54	
			08		进修及培训	0.54	0.54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54	0.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9	54.69	4.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2	8.0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3	5.7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9	2.29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0.67	46.67	4.00
		208	28	05	部队供应	4.00		4.00
		208	28	50	事业运行	46.67	46.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	3.1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	3.1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1	2.0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	1.15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	4.03	
			02		住房改革支出	4.03	4.0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03	4.03	
403009	枣庄市慈善总会					367.12	63.12	304.00
		205			教育支出	0.63	0.63	
			08		进修及培训	0.63	0.63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63	0.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38	55.38	304.00
			02		民政管理事务	349.79	45.79	304.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49.79	45.79	304.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9	9.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85	6.8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74	2.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	2.4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	4.7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	4.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71	4.71	
403010	枣庄市儿童福利院					398.66	290.66	108.00
		205			教育支出	1.18	1.18	
			08		进修及培训	1.18	1.18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18	1.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02	274.02	48.00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98	17.9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4	12.8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	5.14	
			10		社会福利	304.04	256.04	48.00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04.04	256.04	4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6	7.0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6	7.0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49	4.4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7	2.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0	8.40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0	8.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40	8.40	
		229			其他支出	60.00		60.00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00		60.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00		60.00
403011	枣庄市荣军康复医院					86.02	66.02	20.00
		205			教育支出	0.62	0.62	
			08		进修及培训	0.62	0.62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62	0.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05	57.05	2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37	9.3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9	6.6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8	2.68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8		抚恤	67.68	47.68	20.00
		208	08	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67.68	47.68	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	3.6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8	3.6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4	2.3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	1.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7	4.67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7	4.6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7	4.67	

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59.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365.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3.81	13.8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3.76	2163.7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8.83	78.8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3.13	103.1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365.00		365.00	
本年收入合计	2724.53	本年支出合计	2724.53	2359.53	365.00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724.53	支出总计	2724.53	2359.53	365.00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枣庄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359.53	1854.53	505.00
403	枣庄市民政局					2359.53	1854.53	505.00
403001	枣庄市民政局					823.40	694.40	129.00
		205			教育支出	5.50	5.50	
			08		进修及培训	5.50	5.5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5.50	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4.20	615.20	129.00
			02		民政管理事务	505.74	455.74	50.00
		208	02	01	行政运行	453.28	453.28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46	2.46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46	82.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90	58.9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56	23.56	
			25		其他生活救助	77.00	77.00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7.00	77.00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9.00		79.00
		208	28	04	拥军优属	79.00		7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9	32.3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9	32.3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7	19.0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	1.54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78	1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31	41.3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1	41.3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31	41.31	
403002	枣庄市社会福利院					262.25	230.25	32.00
		205			教育支出	1.40	1.40	
			08		进修及培训	1.40	1.4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40	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07	210.07	32.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1	21.0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1	15.0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10		社会福利	221.06	189.06	32.00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21.06	189.06	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5	8.2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5	8.2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25	5.2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	10.53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3	10.5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3	10.53	
403003	枣庄市革命烈士陵园					106.40	106.40	
		205			教育支出	1.02	1.02	
			08		进修及培训	1.02	1.02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02	1.02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9	91.69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29	15.2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2	10.9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7	4.37	
			08		抚恤	76.40	76.40	
		208	08	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76.40	76.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	6.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	6.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82	3.8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8	2.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9	7.69	
			02		住房改革支出	7.69	7.6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69	7.69	
403004	枣庄市福利事业管理处					60.42	60.42	
		205			教育支出	0.58	0.58	
			08		进修及培训	0.58	0.58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58	0.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5	53.45	
			02		民政管理事务	44.90	44.9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4.90	44.9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55	8.5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1	6.1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	2.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	2.1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	2.14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	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5	4.2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5	4.2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25	4.25	
403005	枣庄市殡仪馆					25.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0	25.00	
			10		社会福利	25.00	25.00	
		208	10	04	殡葬	25.00	25.00	
403006	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143.08	141.08	2.00
		205			教育支出	1.37	1.37	
			08		进修及培训	1.37	1.37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37	1.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9	121.39	2.00
			02		民政管理事务	102.91	100.91	2.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2.91	100.91	2.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48	20.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3	14.6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5	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5	8.0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5	8.0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12	5.1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	2.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7	10.2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7	10.2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27	10.27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403007	枣庄市救助管理站					380.76	114.76	266.00
		205			教育支出	0.97	0.97	
			08		进修及培训	0.97	0.97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97	0.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82	100.82	266.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1	14.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6	10.3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5	4.15	
			10		社会福利	86.31	86.31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6.31	86.31	
			20		临时救助	266.00		266.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66.00		26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0	5.7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0	5.7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3	3.6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7	2.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7	7.27	
			02		住房改革支出	7.27	7.2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27	7.27	
403008	枣庄市军用饮食供应站					66.42	62.42	4.00
		205			教育支出	0.54	0.54	
			08		进修及培训	0.54	0.54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54	0.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9	54.69	4.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2	8.02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3	5.7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9	2.29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0.67	46.67	4.00
		208	28	05	部队供应	4.00		4.00
		208	28	50	事业运行	46.67	46.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	3.1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	3.1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1	2.0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	1.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	4.03	
			02		住房改革支出	4.03	4.0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03	4.03	
403009	枣庄市慈善总会					67.12	63.12	4.00
		205			教育支出	0.63	0.63	
			08		进修及培训	0.63	0.63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63	0.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38	55.38	4.00
			02		民政管理事务	49.79	45.79	4.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9.79	45.79	4.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9	9.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5	6.8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4	2.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	2.4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	4.7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	4.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71	4.71	
403010	枣庄市儿童福利院					338.66	290.66	48.00
		205			教育支出	1.18	1.18	
			08		进修及培训	1.18	1.18	
		205	08	03	培训支出	1.18	1.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02	274.02	48.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98	17.9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4	12.8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	5.14	
			10		社会福利	304.04	256.04	48.00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04.04	256.04	4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6	7.0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6	7.0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49	4.4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7	2.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0	8.40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0	8.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40	8.40	
403011	枣庄市荣军康复医院					86.02	66.02	20.00
		205			教育支出	0.62	0.62	
			08		进修及培训	0.62	0.62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62	0.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05	57.05	20.00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37	9.3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9	6.6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8	2.68	
			08		抚恤	67.68	47.68	20.00
		208	08	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67.68	47.68	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	3.6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8	3.6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4	2.3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4	1.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7	4.67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7	4.6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7	4.67	

表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枣庄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65.00		365.00
403	枣庄市民政局					365.00		365.00
403001	枣庄市民政局					175.00		175.00
		229			其他支出	175.00		175.00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75.00		175.00
		229	60	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5.00		175.00
403002	枣庄市社会福利院					60.00		60.00
		229			其他支出	60.00		60.00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00		60.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00		60.00
403006	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70.00		70.00
		229			其他支出	70.00		70.00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0.00		70.00
		229	60	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00		70.00
403010	枣庄市儿童福利院					60.00		60.00
		229			其他支出	60.00		60.00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00		60.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00		60.00

表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枣庄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19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
	合计	1854.53	1854.53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95.47	495.47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5.29	345.29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7.77	107.77
50103	住房公积金	38.26	38.26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5	4.15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4	53.04
50201	办公经费	44.44	44.44
50202	会议费	1.80	1.80
50203	培训费	5.09	5.09
50206	公务接待费	0.51	0.51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1.2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86.69	986.69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70.74	870.74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95	115.95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33	319.33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2.25	302.25
50905	离退休费	17.08	17.08

表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枣庄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19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
		合计	1854.53	1854.5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6.21	1366.21
301	30101	基本工资	429.24	429.24
301	30102	津贴补贴	300.70	300.70
301	30103	奖金	32.78	32.78
301	30107	绩效工资	197.36	197.36
3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04	148.04
3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22	59.22
301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81	51.81
3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02	27.02
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2	8.52
3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13	103.13
3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9	8.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99	168.99
302	30201	办公费	8.31	8.31
302	30202	印刷费	1.20	1.20
302	30205	水费	5.35	5.35
302	30206	电费	12.75	12.75
302	30207	邮电费	3.60	3.60
3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00	19.00
302	30211	差旅费	10.31	10.31
302	30213	维修（护）费	10.90	10.90
302	30215	会议费	5.22	5.22
302	30216	培训费	13.81	13.81
3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1	1.61
3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26	3.26
302	30226	劳务费	5.28	5.28
302	30228	工会经费	18.41	18.41
302	30229	福利费	1.52	1.52
3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14.00
3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66	26.66
3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0	7.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33	319.33
303	30301	离休费	0.24	0.24
303	30302	退休费	16.84	16.84
303	30305	生活补助	22.76	22.76
303	30306	救济费	269.00	269.00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19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
303	30309	奖励金	10.49	10.49

表9.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品目	金额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自有资金	上年结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0.00	60.00	60.00		60.00				
						其他	60.00	60.00	60.00		60.00				
403	枣庄市民政局						60.00	60.00	60.00		60.00				
403002	枣庄市社会福利院						60.00	60.00	60.00		60.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建筑物施工	60.00	60.00	60.00		60.00				

表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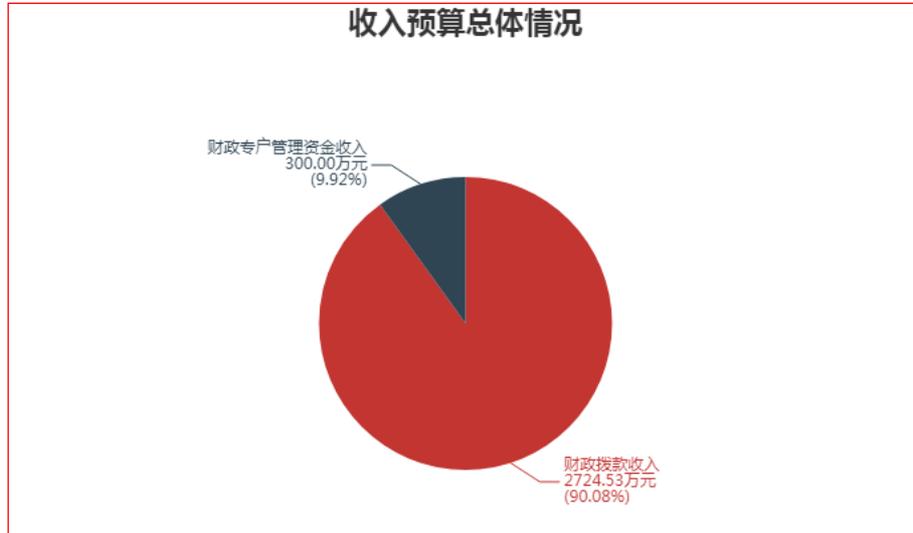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7.81	0	16.20	0	16.20	1.61
403	枣庄市民政局	17.81	0	16.20	0	16.20	1.61
403001	枣庄市民政局	0.55	0	0	0	0	0.55
403002	枣庄市社会福利院	2.20	0	2.00	0	2.00	0.20
403003	枣庄市革命烈士陵园	0.10	0	0	0	0	0.10
403004	枣庄市福利事业管理处	0.06	0	0	0	0	0.06
403006	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0.15	0	0	0	0	0.15
403007	枣庄市救助管理站	6.23	0	6.00	0	6.00	0.23
403008	枣庄市军用饮食供应站	4.14	0	4.00	0	4.00	0.14
403009	枣庄市慈善总会	0.07	0	0	0	0	0.07
403011	枣庄市荣军康复医院	4.31	0	4.20	0	4.20	0.11

###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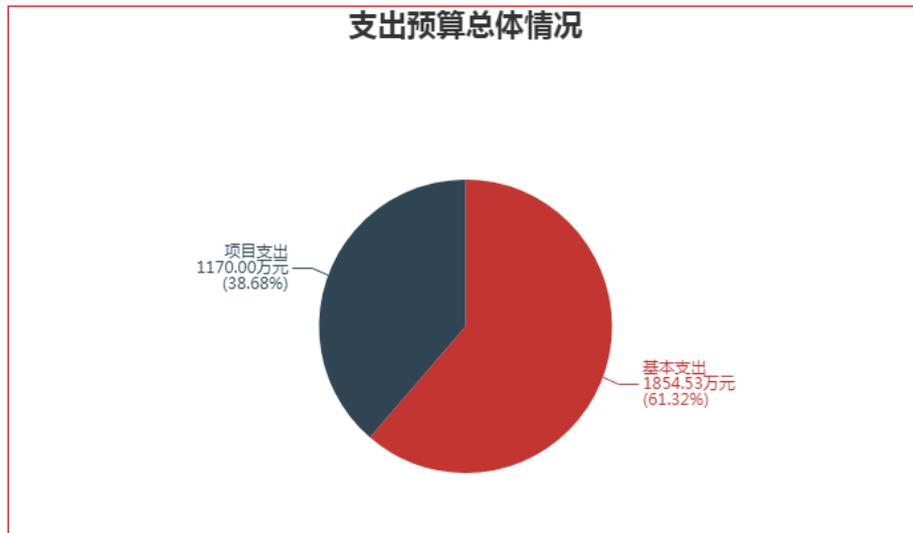
## 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年收入预算为3024.5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724.53万元，占90.08%，财政专户管理资金300.00万元，占9.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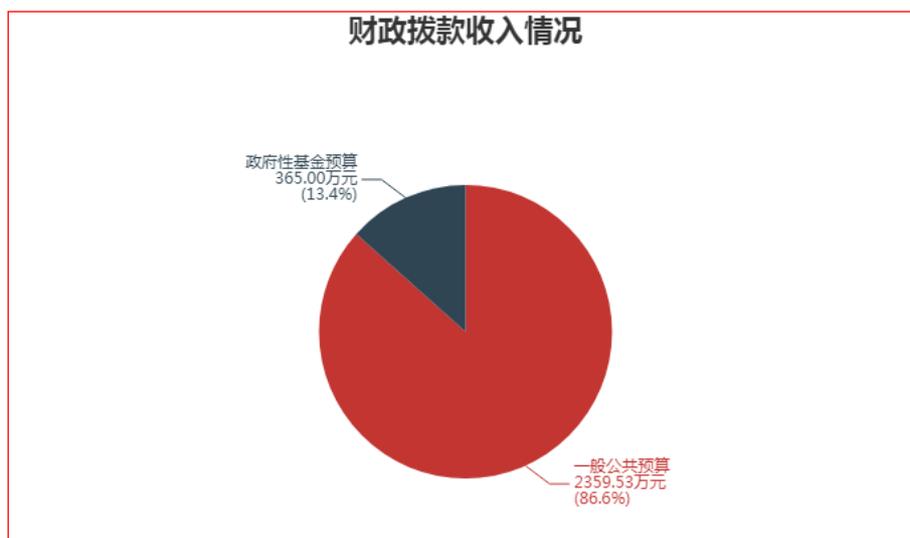
2019年支出预算为3024.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54.53万元，占61.32%，项目支出1170.00万元，占38.68%。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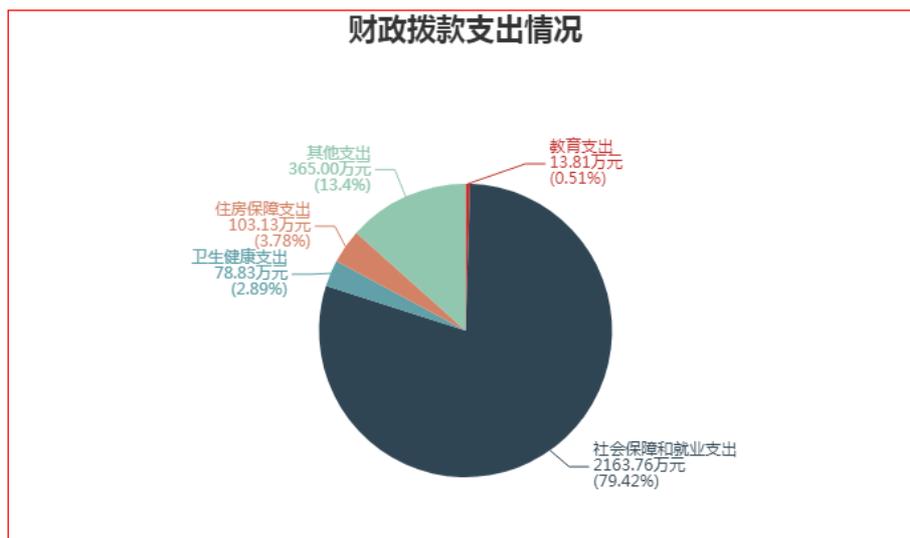
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2724.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359.53万元，占86.60%；政府性基金预算365.00万元，占13.40%。

### 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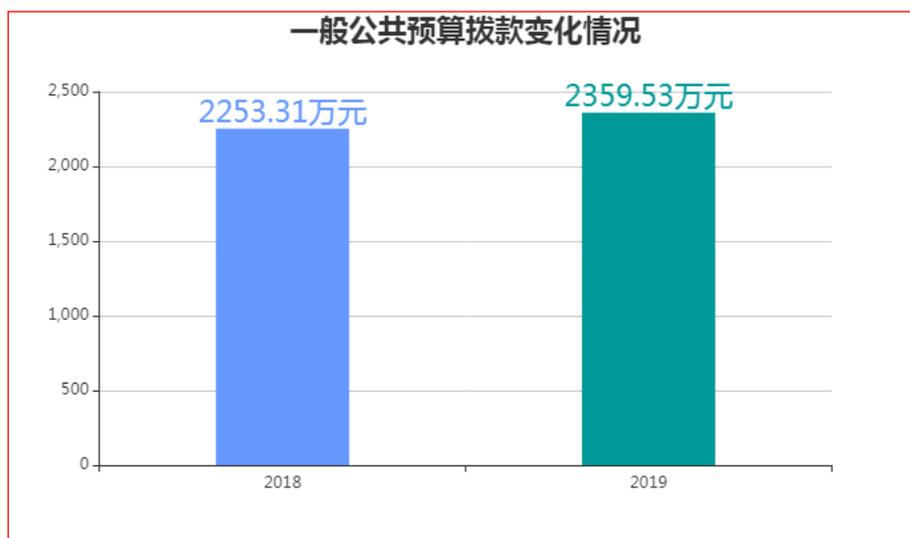
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724.53万元，其中：教育（类）支出13.81万元，占0.5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63.76万元，占79.42%；卫生健康（类）支出78.83万元，占2.89%；住房保障（类）支出103.13万元，占3.78%；其他（类）支出365.00万元，占13.40%。

###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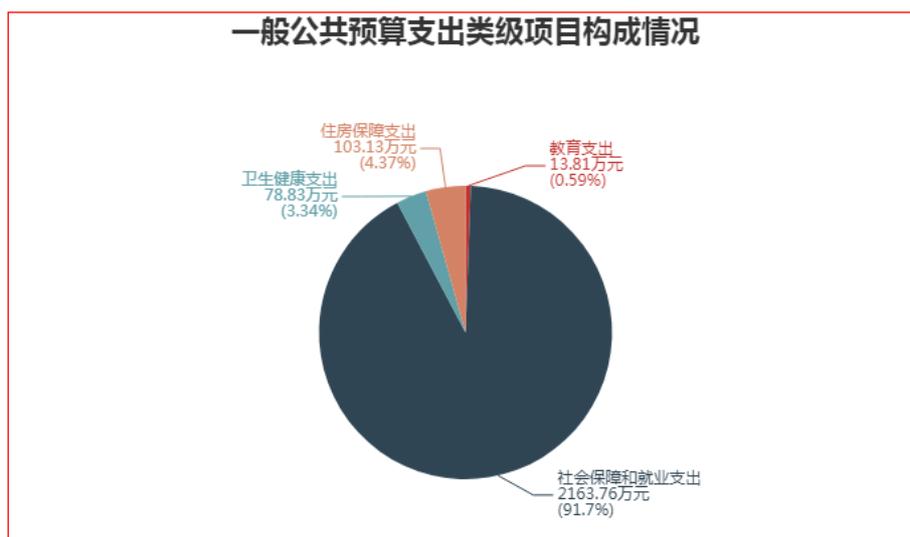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359.53万元，比上年增长4.71%，主要是各类社会保障支出均由单位自行缴纳，该科目为本年新增科目所致。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2359.53万元，比上年增长2.50%，其中：教育（类）支出13.81万元，占0.5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63.76万元，占91.70%；卫生健康（类）支出78.83万元，占3.34%；住房保障（类）支出103.13万元，占4.37%。



具体情况如下：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13.81万元，比上年增长6.39%，主要是当年普涨工资，培训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453.28万元，比上年增长18.16%，主要是当年普涨工资，各项费用随之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50.00万元，比上年下降10.71%，主要是压

缩项目经费支出导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200.06万元，比上年下降21.61%，主要是2019年市民政局财务核算中心人员工资未再列在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中。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148.04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是2018年度未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59.22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是2018年度未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77.0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是18年未批复该科目预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支出79.00万元，比上年下降49.52%，主要是18年枣庄舰之歌CD制作费用等费用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部队供应（项）支出4.00万元，比上年下降91.48%，主要是18年该科目预算包括市军用饮食供应站运行经费，19年分为部队供应经费和事业运行两个科目。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46.67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是18年未批复该科目预算。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支出611.41万元，比上年下降8.49%，主要是19年市荣军康复医院经费支出批复为优抚事业单位支出科目。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支出25.00万元，与2018年基本持平。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支出144.08万元，比上年增长96.03%，主要是18年市荣

军康复医院经费支出批复为社会福利事业单位支出科目。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支出266.00万元，与2018年基本持平。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19.07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是现各类社会保障支出均由单位自行缴纳，该科目为本年新增科目所致。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32.74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是现各类社会保障支出均由单位自行缴纳，该科目为本年新增科目所致。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27.02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是现各类社会保障支出均由单位自行缴纳，该科目为本年新增科目所致。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03.13万元，比上年增长5.03%，主要是全市普涨工资。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365.00万元，比上年增长32.73%，主要是社会福利院改造、修缮资金、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改造升级、儿童福利院购买服务支出增加。

2019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365.00万元，比上年增长32.73%，主要是社会福利院改造、修缮资金、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改造升级、儿童福利院购买服务支出增加。

具体情况如下：

1、其他支出（类）支出365.00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护理员和居民失能老年人培训、社会组织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支出、救灾物资采购、社会福利院改造、修缮资金、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改造升级、儿童福利院购买服务支出。

####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19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1854.5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85.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

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168.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二、重要事项说明**

### **（一）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60.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6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其他自有资金安排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0.00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19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17.8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20万元，公务接待费1.61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8年减少1.8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8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与2018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1.8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单位进行了公车改革；公务接待费减少0.03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压缩三公经费，减少接待费用支出。

###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枣庄市民政局机关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55.32万元，较2018年预算增加4.25万元，增长8.32%，主要原因是全市普涨工资社保等各项预算支出增加。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枣庄市民政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和应急保障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机关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福利

供养人员应急用车1辆，业务用车5辆，救助专业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枣庄市民政局项目支出均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1170.00万元。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差旅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1.00		
	财政拨款：		11.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 及说明	2019 年差旅费 11 万元 根据差旅费管理办法规定交通、伙食、住宿、车票标准报销各项差旅费支出。主要包括地名检查、移风易俗、优抚调研、低保复核、社区督导调研出差；赴省参加业务会议出差；退役士兵档案外调出差；社会组织交流学习出差；信访维稳出差。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枣庄市民政局单位职能</p> <p>一、起草全市民政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三、管理国家、省和市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五、负责全市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优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工作；承担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有关人员伤残等级的审核、报批、调整工作；指导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馆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六、负责全市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指导全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军供工作；指导全市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承担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调整离退休费和护理费审批事项。七、拟订全市救灾工作政策；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市级并指导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工作；拟订全市减灾规划，承担市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八、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九、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十、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承担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十一、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十二、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港澳台居民和华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申报工作；指导全市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十三、负责民政信访工作。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2019年差旅费 11 万元 根据差旅费管理办法规定交通、伙食、住宿、车票标准报销各项差旅费支出。主要包括地名检查、移风易俗、优抚调研、低保复核、社区督导调研出差；赴省参加业务会议出差；退役士兵档案外调出差；社会组织交流学习出差；信访维稳出差。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2019年差旅费 11 万元 根据差旅费管理办法规定交通、伙食、住宿、车票标准报销各项差旅费支出。主要包括地名检查、移风易俗、优抚调研、低保复核、社区督导调研出差；赴省参加业务会议出差；退役士兵档案外调出差；社会组织交流学习出差；信访维稳出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根据差旅费管理办法规定交通、伙食、住宿、车票标准报销各项差旅费支出，用于各项业务调研、培训、学习交流和信访等出差。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差旅费管理办法规定，完成 2019 年差旅费支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出差事项人数	约 2-5 人/项	
			出差天数	约 200 天以上	
		质量指标	出差目的	业务调研、培训、信访、交流学习等出差	
		时效指标	完成情况	2019 年度按实际出差情况支出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严格按照差旅费管理办法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按规定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节约时间成本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出差情况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会议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3.00		
	财政拨款：		3.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平安边界联席会议二类会议 2、《地名志》编纂工作会议国家、省、市三级会议 3、社会事务工作会议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枣庄市民政局单位职能</p> <p>一、起草全市民政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三、管理国家、省和市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五、负责全市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优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工作；承担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有关人员伤残等级的审核、报批、调整工作；指导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建筑物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六、负责全市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指导全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军供工作；指导全市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承担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调整离退休费和护理费审批事项。七、拟订全市救灾工作政策；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市级并指导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工作；拟订全市减灾规划，承担市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八、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九、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十、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承担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十一、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十二、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港澳台居民和华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申报工作；指导全市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十三、负责民政信访工作。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1、平安边界联席会议二类会议 2、《地名志》编纂工作会议国家、省、市三级会议 3、社会事务工作会议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2019 年会议费 3 万元 按会议费规定标准,开展各项会议。主要包括地名志编审会议; 社会事务业务会。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会议费标准,完成 2019 年会议费支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参会人员	从事区划地名、社会事务等业务人员		
		质量指标	按时、按规模计划召开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按会议费标准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召开会议，推进业务开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救灾物资采购		项目类别	投资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5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枣庄市自然灾害应急预案》（枣政办字[2012]83号）第三条。为扩充市级救灾物资储备情况，确保灾害发生时应急物资的及时供给，现需采购救灾物资 200 万元。2019-2021 年分别为 200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一、起草全市民政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三、管理国家、省和市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五、负责全市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优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工作；承担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有关人员伤残等级的审核、报批、调整工作；指导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建筑物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六、负责全市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指导全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军供工作；指导全市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承担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调整离退休费和护理费审批事项。</p> <p>七、拟订全市救灾工作政策；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市级并指导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工作；拟订全市减灾规划，承担市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八、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p> <p>九、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p> <p>十、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承担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p> <p>十一、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p> <p>十二、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港澳台居民和华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申报工作；指导全市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p> <p>十三、负责民政信访工作。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依据：《枣庄市自然灾害应急预案》（枣政办字[2012]83号）第三条。为扩充市级救灾物资储备情况，确保灾害发生时应急物资的及时供给，现需采购救灾物资200万元。2019-2021年分别为200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依据：《枣庄市自然灾害应急预案》（枣政办字[2012]83号）第三条。为扩充市级救灾物资储备情况，确保灾害发生时应急物资的及时供给，现需采购救灾物资200万元。2019-2021年分别为200万元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枣庄市自然灾害应急预案》（枣政办字[2012]83号）第三条。为扩充市级救灾物资储备情况，确保灾害发生时应急物资的及时供给，现需采购救灾物资200万元。2019-2021年分别为200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19年完成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救灾物资采购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物资种类	根据实际需要采购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达到规定合格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按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或服务水平	实现救灾物资 24 小时运抵灾区，确保受灾群众得到基本生活救助。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国内采购	全部国内采购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和书记补助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0.44		
	财政拨款：		0.44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市委组织部、市委老干部局、市财政局《关于健全完善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枣老干字[2017]13号）和《枣庄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发放管理暂行规定》（枣老干字[2017]14号），管理服务党员50人以下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每年工作经费保障标准为2000元；管理服务党员50人以下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基本补助每人每月200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枣庄市民政局单位职能</p> <p>一、起草全市民政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三、管理国家、省和市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五、负责全市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优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工作；承担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有关人员伤残等级的审核、报批、调整工作；指导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建筑物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六、负责全市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指导全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军供工作；指导全市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承担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调整离退休费和护理费审批事项。</p> <p>七、拟订全市救灾工作政策；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市级并指导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工作；拟订全市减灾规划，承担市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八、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p> <p>九、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十、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承担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p> <p>十一、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十二、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港澳台居民和华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申报工作；指导全市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十三、负责民政信访工作。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市民政局设机关离退休干部党支部 1 个，管理服务党员 20 人，党支部书记 1 人。根据市委组织部、市委老干部局、市财政局《关于健全完善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枣老干字[2017]13 号）和《枣庄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发放管理暂行规定》（枣老干字[2017]14 号），管理服务党员 50 人以下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每年工作经费保障标准为 2000 元；管理服务党员 50 人以下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基本补助每人每月 200 元，全年 2400 元。合计 0.44 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市委组织部、市委老干部局、市财政局《关于健全完善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枣老干字[2017]13 号）和《枣庄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发放管理暂行规定》（枣老干字[2017]14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市委组织部、市委老干部局、市财政局《关于健全完善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枣老干字[2017]13 号）和《枣庄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发放管理暂行规定》（枣老干字[2017]14 号）。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19 年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和书记补助经费 0.44 万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按标准组织实施	全年 0.4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	1个	
			党员	20人	
		质量指标	老干部党支部运转	支部开展正常有序运转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年度完成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	保障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	每年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名称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9.56		
	财政拨款:		9.56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19 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6 万元 主要包括宣传费；残疾用具审批；救灾物资管理；账务资料办公费、新政府会计制度培训费。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一、起草全市民政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三、管理国家、省和市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p> <p>五、负责全市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优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工作；承担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有关人员伤亡等级的审核、报批、调整工作；指导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馆建筑物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六、负责全市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指导全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军供工作；指导全市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承担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调整离退休费和护理费审批事项。</p> <p>七、拟订全市救灾工作政策；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发布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市级并指导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工作；拟订全市减灾规划，承担市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八、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p> <p>九、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p> <p>十、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承担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p> <p>十一、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p> <p>十二、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港澳台居民和华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申报工作；指导全市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p> <p>十三、负责民政信访工作。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2019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56万元 主要包括宣传费；残疾用具审批；救灾物资管理；账务资料办公费、新政府会计制度培训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2019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56万元 主要包括宣传费；残疾用具审批；救灾物资管理；账务资料办公费、新政府会计制度培训费。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2019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56万元 主要包括宣传费；残疾用具审批；救灾物资管理；账务资料办公费、新政府会计制度培训费。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规定进行经费支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支出情况	主要用于各类宣传、残疾用具审批、救灾物资管理、账务资料等。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情况	按规定执行预算资金。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年度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按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民政、保障服务对象权益	按政策执行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支出(综合科安排支出)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		
	财政拨款：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10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2019 年全市购买 20 个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每个项目 10 万元，共需 200 万元。具体测算说明：每个项目所需专业社工人数 3 名，1 名专职社工和 2 名兼职社工，根据项目服务范围、服务区域和重点服务人群测算项目经费 10 万元。项目经费主要包括 1 名专职社工人员薪酬经费（社工薪酬待遇按不低于全市职工最低工资标准计算、社会保险等）、督导培训经费（专家讲课费、咨询费）、服务活动经费（兼职社工劳务费、志愿者补贴、服务活动所需费用、物资、办公水电等费用）、行政管理经费（项目税费、项目行政、财务及其它管理费用）等。</p> <p>2019 年—2021 年政府购买社会工作项目共需经费 600 万元。</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社会组织管理局科室职能</p> <p>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p> <p>二、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市民政局购买的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是市民政局根据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社会工作服务发展需要，以合同管理的方式，将社会工作服务交由具备相应条件的公益服务类社会组织来完成，并根据其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考核评估并支付服务费用的过程。项目服务领域主要包括社会福利、社会救助、社区建设、婚姻家庭、精神卫生、残障康复、教育辅导、就业援助、矫治帮教、纠纷调解、应急处置等领域，重点开展为老服务、助残服务、青少年服务、救助帮困服务和其他为社区居民服务的专业社会服务项目。农村留守人员社工项目，主要帮助农村留守儿童、妇女和老人缓解生活困难，构建完善的社会保护与支持网络。</p> <p>社区老年人社工项目，主要为空巢老人、孤寡老人、失独老人、失能老人、退休老人提供生活照料、精神慰藉、社会参与、代际沟通等服务，构建系统化、人性化、专业化的养老助残服务机制。</p> <p>特殊群体关爱社工项目，主要帮助药物滥用人员、有不良行为青少年、艾滋病患者、精神病患者、流浪乞讨人员、社区矫正人员、服刑人员、刑释解教人员等特殊人群纠正行为偏差、缓解生活困难、疏导心理情绪、改善家庭和社区关系、恢复和发展社会功能。</p> <p>青少年社工项目，主要为问题青少年、一般青少年提供的学业资助、课业辅导、能力培养、人文关怀、心理疏导、关系调适、环境适应等专业社会工作服务。</p> <p>开展政府购买社会工作项目，通过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运用专业方法为有需要的人群提供的包括困难救助、矛盾调处、人文关怀、心理疏导、行为矫治、关系调适、资源协调、社会功能修复和促进个人与环境适应在内的专业服务，已达到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个性化、多样化社会服务需求的目标。</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p>①根据民政部、财政部印发《关于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指导意见》（民发〔2012〕196号）规定，“各级民政部门具体负责本级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绩效评估”、“民政部门根据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财力状况，协调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切实做好人民群众尤其是困难群体、特殊人群社会服务需求的摸底调查与分析评估，核算服务成本，提出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数量、规模、质量与效果目标要求，科学编制年度社会工作服务项目预算并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批。”</p> <p>②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枣政办发〔2018〕9号）规定，B0403“政府委托社工服务项目的组织实施”已列入政府购买目录。</p>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p>可行性：一是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已实施两年，受益对象达3000人，服务对象对专业社工服务接受、信任、满意，社会效益凸显。二是我市已考取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证书的达300余人，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出具规模。三是全市具有良好的社会公信力以及较强的公益项目运营管理和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能力的社会组织达到60余家，通过近几年的培训，承接政府购买能力逐年提升。四是经过探索实践，建立健全了政府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制度体系，从项目申报、项目资金管理、项目评估、项目审计等环节加强对政府购买社工项目的监管。</p> <p>必要性：一是满足社会服务需求。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人们对社会服务的需求数量不断增加、质量要求不断提高。需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积极发挥社会组织的灵敏性、便捷性、社会性和专业性优势，完善社会服务供给方式，增强社会服务的可及性、针对性和有效性。二是促进政府职能转变。通过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打破了政府包揽一切社会服务的做法，交由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承接提供，促进政社分开、政事分离改革的深入推进，减轻政府工作压力和无限责任，又强化了政府社会管理服务职能、提升了社会管理服务效果。三是提高财政投入效益。通过竞争性购买或定向委托等方式，择优选择专业机构购买服务，降低了政府的行政成本，实现了从“养人办事”向“购买服务”转变，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财政支出负担，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p>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一是满足社会服务需求。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人们对社会服务的需求数量不断增加、质量要求不断提高。需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积极发挥社会组织的灵敏性、便捷性、社会性和专业性优势，完善社会服务供给方式，增强社会服务的可及性、针对性和有效性。二是促进政府职能转变。通过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打破了政府包揽一切社会服务的做法，交由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承接提供，促进政社分开、政事分离改革的深入推进，减轻政府工作压力和无限责任，又强化了政府社会管理服务职能、提升了社会管理服务效果。三是提高财政投入效益。通过竞争性购买或定向委托等方式，择优选择专业机构购买服务，降低了政府的行政成本，实现了从“养人办事”向“购买服务”转变，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财政支出负担，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p>		<p>一是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已实施两年，受益对象达3000人，服务对象对专业社工服务接受、信任、满意，社会效益凸显。二是我市已考取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证书的达300余人，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出具规模。三是全市具有良好的社会公信力以及较强的公益项目运营管理和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能力的社会组织达到60余家，通过近几年的培训，承接政府购买能力逐年提升。四是经过探索实践，建立健全了政府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制度体系，从项目申报、项目资金管理、项目评估、项目审计等环节加强对政府购买社工项目的监管。</p>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20个	
		质量指标	服务效果	老年人养老、留守儿童关爱、特殊群体等社会问题得到一定程度的化解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按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管理服务效果	承接政府购买的社会组织数逐年提高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达90%以上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双拥经费（科室审核拨付）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79.00		
	财政拨款：		79.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19年双拥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9万元： 主要包括慰问驻军；双拥模范城迎检考评费用；枣庄舰命名列编庆典活动；双拥各项业务费。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一、起草全市民政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三、管理国家、省和市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p> <p>五、负责全市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优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工作；承担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有关人员伤亡等级的审核、报批、调整工作；指导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建筑物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六、负责全市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指导全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军供工作；指导全市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承担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调整离退休费和护理费审批事项。</p> <p>七、拟订全市救灾工作政策；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市级并指导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工作；拟订全市减灾规划，承担市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八、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p> <p>九、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p> <p>十、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承担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p> <p>十一、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p> <p>十二、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港澳台居民和华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申报工作；指导全市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p> <p>十三、负责民政信访工作。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2019年双拥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9万元： 主要包括慰问驻军；双拥模范城迎检考评费用；枣庄舰命名列编庆典活动；双拥各项业务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2019年双拥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9万元： 主要包括慰问驻军；双拥模范城迎检考评费用；枣庄舰命名列编庆典活动；双拥各项业务费。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2019年双拥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9万元： 主要包括慰问驻军；双拥模范城迎检考评费用；枣庄舰命名列编庆典活动；双拥各项业务费。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19年按业务进度支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日慰问、双拥模范城创建	八一、春节慰问、2019年双拥模范城创建		
		质量指标	按省规定金额为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发放慰问金，按惯例在春节和“八一”建军期间为省军区、省武警总队、驻枣团及以上部队赠送慰问金（品）；按要求完成模范城创建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慰问金按省规定发放，慰问品通过政府采购完成。	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双拥工作开展	关心慰问部队、按规定完成双拥工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	90%以上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维修（护）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 及说明	2019 年维修（护）费 5 万元 主要包括养老信息服务网站建设费；租赁移动云视讯高清视频会议设备；网络专线使用费；局机关计算机维护、耗材费；门户网站改版、办公系统维护费；优抚医疗系统维护费；财务账务系统。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一、起草全市民政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三、管理国家、省和市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p> <p>五、负责全市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优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工作；承担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有关人员伤残等级的审核、报批、调整工作；指导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馆建筑物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六、负责全市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干部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指导全市军队离退干部休养所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军供工作；指导全市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工作；承担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干部调整离退费和护理费审批事项。七、拟订全市救灾工作政策；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市级并指导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工作；拟订全市减灾规划，承担市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八、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九、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p> <p>十、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承担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p> <p>十一、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p> <p>十二、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港澳台居民和华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申报工作；指导全市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p> <p>十三、负责民政信访工作。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2019年维修（护）费5万元 主要包括养老信息服务网站建设费；租赁移动云视讯高清视频会议设备；网络专线使用费；局机关计算机维护、耗材费；门户网站改版、办公系统维护费；优抚医疗系统维护费；财务账务系统。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2019年维修（护）费5万元 主要包括养老信息服务网站建设费；租赁移动云视讯高清视频会议设备；网络专线使用费；局机关计算机维护、耗材费；门户网站改版、办公系统维护费；优抚医疗系统维护费；财务账务系统。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2019年维修（护）费5万元 主要包括养老信息服务网站建设费；租赁移动云视讯高清视频会议设备；网络专线使用费；局机关计算机维护、耗材费；门户网站改版、办公系统维护费；优抚医疗系统维护费；财务账务系统。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预算进度执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等级保护维护	定级为二级	
		质量指标	设备维护运转状态	网络设备稳定、安全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按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足工作需求	产品符合业务工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换设备可持续使用情况	提供日常保养、维护服务，提高可持续使用时间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养老护理员培训和居家失能老年人家庭护理知识培训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5.00		
	财政拨款：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2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养老护理员培训经费 15 万元 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财政局联合出台了《关于加强全市养老护理员培训工作的意见》（枣民字[2013]4 号），规定：原则上由市财政和市级留成的福彩公益金给予中级养老护理员培训补贴。经市民政局审核批准的参训人员，给予补贴每人 1000 元。2019 年，市级约需培训 150 名中级护理员，按每名补贴 1000 元，共需资金 15 万元。2019—2021 年约需配套补助资金 45 万元。</p> <p>2、居家失能老年人家庭护理知识培训 10 万元 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枣政发[2014]13 号）规定：市、区（市）对失能老年人家庭成员实施免费或低偿培训。2019 年，省厅下达我市 4000 名老年人及失能老年人家庭护理员培训任务，预计 2019 年需支出市级资金 10 万元。2019—2021 年约需配套补助资金 30 万元。</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一、起草全市民政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三、管理国家、省和市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五、负责全市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优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工作；承担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有关人员伤残等级的审核、报批、调整工作；指导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建筑物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六、负责全市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指导全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军供工作；指导全市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承担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调整离退休费和护理费审批事项。七、拟订全市救灾工作政策；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市级并指导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工作；拟订全市减灾规划，承担市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八、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九、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十、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承担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十一、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十二、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港澳台居民和华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申报工作；指导全市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十三、负责民政信访工作。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1、养老护理员培训经费 15 万元 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财政局联合出台了《关于加强全市养老护理员培训工作的意见》（枣民字[2013]4 号），规定：原则上由市政和市级留成的福彩公益金给予中级养老护理员培训补贴。经市民政局审核批准的参训人员，给予补贴每人 1000 元。2019 年，市级约需培训 150 名中级护理员，按每名补贴 1000 元，共需资金 15 万元。2019—2021 年约需配套补助资金 45 万元。</p> <p>2、居家失能老年人家庭护理知识培训 10 万元 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枣政发[2014]13 号）规定：市、区（市）对失能老年人家庭成员实施免费或低偿培训。2019 年，省厅下达我市 4000 名老年人及失能老年人家庭护理员培训任务，预计 2019 年需支出市级资金 10 万元。2019—2021 年约需配套补助资金 30 万元。</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p>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财政局联合出台了《关于加强全市养老护理员培训工作的意见》（枣民字[2013]4 号）：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枣政发[2014]13 号）</p>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p>1、养老护理员培训经费 15 万元 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财政局联合出台了《关于加强全市养老护理员培训工作的意见》（枣民字[2013]4 号），规定：原则上由市政和市级留成的福彩公益金给予中级养老护理员培训补贴。经市民政局审核批准的参训人员，给予补贴每人 1000 元。2019 年，市级约需培训 150 名中级护理员，按每名补贴 1000 元，共需资金 15 万元。2019—2021 年约需配套补助资金 45 万元。</p> <p>2、居家失能老年人家庭护理知识培训 10 万元 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枣政发[2014]13 号）规定：市、区（市）对失能老年人家庭成员实施免费或低偿培训。2019 年，省厅下达我市 4000 名老年人及失能老年人家庭护理员培训任务，预计 2019 年需支出市级资金 10 万元。2019—2021 年约需配套补助资金 30 万元。</p>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业务开展支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护理员培训人次	150 人次	
			居家失能老年人培训人次	4000 人次	
		质量指标	培训效果	提高护理人员的专业水平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严格按培训制度标准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护理人员专业技术职能	提高服务对象服务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	持续开展护理人员技能培训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印刷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8.00		
	财政拨款：		8.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19年印刷费8万元 主要包括地名编印费；会议材料印刷费；平安边界宣传画；社会组织年检、登记证书印刷费；双拥慰问年画。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一、起草全市民政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三、管理国家、省和市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五、负责全市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优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工作；承担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有关人员伤残等级的审核、报批、调整工作；指导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建筑物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六、负责全市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指导全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军供工作；指导全市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承担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调整离退休费和护理费审批事项。</p> <p>七、拟订全市救灾工作政策；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市级并指导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工作；拟订全市减灾规划，承担市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八、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p> <p>九、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p> <p>十、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承担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p> <p>十一、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p> <p>十二、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港澳台居民和华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申报工作；指导全市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p> <p>十三、负责民政信访工作。</p> <p>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2019年印刷费8万元 主要包括地名编印费；会议材料印刷费；平安边界宣传画；社会组织年检、登记证书印刷费；双拥慰问年画。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2019年印刷费8万元 主要包括地名编印费；会议材料印刷费；平安边界宣传画；社会组织年检、登记证书印刷费；双拥慰问年画。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2019年印刷费8万元 主要包括地名编印费；会议材料印刷费；平安边界宣传画；社会组织年检、登记证书印刷费；双拥慰问年画。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预算进度支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名编印单价、数量	240 元/册、1000 册, 0.3 元/页		
			平安边界宣传画	200 张		
			社会组织登记证书	140 套		
			质量指标	印刷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按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成本	减少浪费节约资源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纸张浪费, 双页印刷	注重环保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3.00		
	财政拨款：		13.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19年委托业务费13万元。主要包括地名、养老体系、社会组织委托第三方机构评审、劳务费。专家论证地名标准化工作劳务费20人、7天 专家论证中心城区地名规划工作劳务费5人、30天 养老体系第三方评审费。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50件离任+60件注销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审计30家。委托第三方机构对30家社会组织等级评估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一、起草全市民政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三、管理国家、省和市拨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五、负责全市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优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工作；承担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有关人员伤残等级的审核、报批、调整工作；指导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建筑物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六、负责全市退役士兵、复员干部、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工作；指导全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军供工作；指导全市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承担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调整离退休费和护理费审批事项。七、拟订全市救灾工作政策；组织、协调全市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负责市级并指导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工作；拟订全市减灾规划，承担市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八、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九、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十、拟订全市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内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承担市际及县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十一、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社会福利机构建设；指导、管理福利彩票发行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十二、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承办涉港澳台居民和华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承担全市经营性公墓的申报工作；指导全市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十三、负责民政信访工作。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2019年委托业务费13万元 主要包括地名、养老体系、社会组织委托第三方机构评审、劳务费。 专家论证地名标准化工作劳务费20人、7天 专家论证中心城区地名规划工作劳务费5人、30天 养老体系第三方评审费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50件离任+60件注销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审计30家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30家社会组织等级评估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2019年委托业务费13万元 主要包括地名、养老体系、社会组织委托第三方机构评审、劳务费。 专家论证地名标准化工作劳务费20人、7天 专家论证中心城区地名规划工作劳务费5人、30天 养老体系第三方评审费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50件离任+60件注销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审计30家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30家社会组织等级评估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2019年委托业务费13万元 主要包括地名、养老体系、社会组织委托第三方机构评审、劳务费。 专家论证地名标准化工作劳务费20人、7天 专家论证中心城区地名规划工作劳务费5人、30天 养老体系第三方评审费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50件离任+60件注销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审计30家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30家社会组织等级评估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项目进度支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	110 件		
		质量指标	按委托要求完成	符合委托要求标准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	2019 年		
		成本指标	按市场价格标准委托办理业务	节约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工作需要完成委托业务	90%		
		社会效益指标	委托专业人员办法相关业务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社会福利院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院改造、修缮资金 (福彩预算列支)		项目类别	投资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 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社会 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60.00		
	财政拨款：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60.00		
测算依据 及说明	根据山东省民政厅关于扎实做好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核查整 治阶段有关工作通知(鲁民函(2017)213号)的精神和我院实际情况测 算,我院的老年人公寓始建于80年代,设施陈旧,建立无障碍设施,消防 设施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推算。				
项目单位职能概 述	提供收养服务,弘扬救助精神。“三无”老人收养,家庭屋里照顾老人收 养,老人自愿有偿收养,精神病人收养,有收养对象的康复治疗及的社会 服务。				
项目概况、主要 内容及用途	2019年老年人公寓楼日常维修和老年人无障碍设施日常修建,确保老年人 日常生活与安全需要。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 依据	山东省民政厅关于扎实做好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 核查整治阶段有关工作通知(鲁民函(2017)213号)			
	项目申报的 可行性和必 要性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 心的发展理念,按照以人为本、安全为先、诚信守法、以 质取胜的工作原则,着力解决影响养老院服务质量的突出 问题,建立以质量和效益为导向的养老院服务发展机制, 塑造养老院“安全、诚信、优质”的服务品质,打造人民 群众住得起、住得好的养老院,让养老院中的每一位老 年人都能生活得安心、静心、舒心,都能健康长寿、安 享幸福晚年。 目前我院老年人公寓楼,未修缮致使出现诸多安全隐患。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19年老年人公寓楼日常维修和老年人无障碍设施日常修建，确保老年人日常生活与安全需要。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公寓楼日常维修	1次	
			老年人无障碍设施日常修建	1次	
		质量指标	修缮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社会福利院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福利院供养人员冬季取暖费和生活燃料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4.00		
	财政拨款：		14.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山东省民政厅关于扎实做好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核查整治阶段有关工作通知（鲁民函（2017）213号）的精神和我院实际情况测算，我院的老年人公寓始建于80年代，一直以来市由我单位冬季自行使用燃煤锅炉取暖，2018年底单位所在地进行就成改造接通了集中供暖，老年人的日常生活还是使用燃煤，根据实际价格进行推算。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提供收养服务，弘扬救助精神。“三无”老人收养，家庭无力照顾老人收养，老人自愿有偿收养，精神病人收养，收养对象的康复治疗及相关的社会服务。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1、我单位2018年11月底改为热力公司供暖，使用居民价格19.2/米，因改造未完成，预计供暖面积3800至4000平方米，预计2019年取暖费用为8万元。2、我单位现有1吨生活锅炉一台，用于院民日常生活所用，预计2019年下半年进行燃气改造，院民生活开始使用天然气，2019年预计费用6万元。我单位供养人员生活燃料费和冬季取暖费合计约为14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山东省民政厅关于扎实做好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核查整治阶段有关工作通知（鲁民函（2017）213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我院老年人、精神病人以及其他供养人员生活必须项目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福利院供养人员冬季取暖费和生活燃料费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冬季取暖费	80000 元		
			生活燃料费	60000 元		
		质量指标	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院民满意度	90%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率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社会福利院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老年人公寓楼维修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8.00		
	财政拨款：		18.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山东省民政厅关于扎实做好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核查整治阶段有关工作通知（鲁民函（2017）213号）的精神和我院实际情况测算，我院的老年人公寓始建于80年代，设施陈旧，对公寓楼进行楼顶防漏修缮，门窗维护，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推算。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提供收养服务，弘扬救助精神。“三无”老人收养，家庭屋里照顾老人收养，老人自愿有偿收养，精神病人收养，有收养对象的康复治疗及的社会服务。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2019年老年人公寓楼日常维修和老年人无障碍设施日常修建，确保老年人日常生活与安全需要。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山东省民政厅关于扎实做好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核查整治阶段有关工作通知（鲁民函（2017）213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按照以人为本、安全为先、诚信守法、以质取胜的工作原则，着力解决影响养老院服务质量的突出问题，建立以质量和效益为导向的养老院服务发展机制，塑造养老院“安全、诚信、优质”的服务品质，打造人民群众住得起、住得好的养老院，让养老院中的每一位老年人都能生活得安心、静心、舒心，都能健康长寿、安享幸福晚年。 目前我院老年人公寓楼，未修缮致使出现诸多安全隐患。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19年老年人公寓楼日常维修和老年人无障碍设施日常修建，确保老年人日常生活与安全需要。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公寓楼维修	1次		
		质量指标	维修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院民满意度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养老服务可持续发挥作用	5年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填报日期： 2019. 2

项目名称	核对系统网络维护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平	联系电话	3317405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00		
	财政拨款:		2.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文件 枣政发[2018]15号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接受相关机构个人委托,开展社会救助、住房保障等所涉及的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复核工作;承担核对工作的理论研究、经验交流和业务培训。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核对系统网络维护费 4.52 万元。2018 年 8 月,新出台的《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枣政发【2018】15 号)提出:市人民政府应当将核对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落实核对系统建设运行经费。核对系统为今年新增项目,为保障核对系统良好运行,现就 2019 年运行维护费用作如下说明:经过协商,确定 2018 年度系统运行网络维护费用为 2 万元。我市核对系统需通过租用数据通信专线,实现数据实时比对,已联接的三条专线费用 $0.84 \times 3 = 2.52$ 万元。以上两项维护费用合计: $2 + 2.52 = 4.52$ 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文件 枣政发[2018]15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可行 核对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长期			完成核对任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核对系统网络维护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对系统网络维护费	20000 元	
		质量指标	网络运行状况	安全稳定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  
对中心

填报日期： 2019. 2

项目名称	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改造升级(综合科安排项目)		项目类别	投资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平	联系电话	3317405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70.00		
	财政拨款: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7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据《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枣政发【2018】15号),需将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建设纳入预算,为政府实施最低生活保障、低收入家庭救助、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住房保障等社会救助的审核审批提供重要依据,并要求24个部门单位提供核对象相关数据。按照市政府要求,2019年需对该系统进行改造和升级项目建设,以便与省核对中心和市直部分部门进行数据对接,实现数据对比自动化。2019年共需改造和升级建设资金133.72万元(其中系统改造70.65万元)。根据枣庄市经信委《关于2019年度市级信息化项目专家评审意见情况及有关问题的函》,该项目已纳入全市19年信息化项目,专家组评审70万元。科室建议安排70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接受相关机构个人委托,开展社会救助、住房保障等所涉及的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复核工作;承担核对工作的理论研究、经验交流和业务培训。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系统改造项目主要围绕以下方向进行规划建设:(1)市级核对平台升级完善。主要包括全市各县区级核对系统升级完善和培训。(2)与省级核对平台对接,实现省市联网核对。实现与省级核对平台的接口开发和集成实施。在此基础上完成省市两级核对联网。(3)实现与两个核对数据共享部门的数据对接。开展市级平台与横向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对接工作,实现与市公积金、房产等2个部门的联网和数据交换工作(包括采购所需的数据交换前置服务器等设备)。(4)升级改造核对系统运行环境。主要包括:升级服务器系统,提升应用软件运行效率;新增防火墙设备,提升核对系统运行安全保障能力;购置前置服务器设备和网络专线,实现与升级平台、两个核对共享部门的数据安全对接。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市政府安排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目前信息化主要停留在满足基本的民政业务管理应用信息化的水平,与外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和交换机制尚未建立,经济状况核对系统运行效果有待提升。特别是随着省厅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平台的建立和完善,我市经济状况核对系统在运行效率、应用功能、安全保障和省市联网对接方面均有必要进行改造。一方面实现市级核对平台的高效、安全、稳定运行,另一方面响应省厅提出的省市联网核对要求。我市民政局决定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完善当前应用平台,与省核对中心、市相关部门进行数据对接,实现数据对比自动化,进一步提高核对网络安全保障能力。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支付已采购完成信息化设备			<p>据《枣庄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枣政发【2018】15号），需将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建设纳入预算，为政府实施最低生活保障、低收入家庭救助、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住房保障等社会救助的审核审批提供重要依据，并要求24个部门单位提供核对对象相关数据。按照市政府要求，2019年需对该系统进行改造和升级项目建设，以便与省核对中心和市直部分部门进行数据对接，实现数据对比自动化。2019年共需改造和升级建设资金133.72万元（其中系统改造70.65万元）。根据枣庄市经信委《关于2019年度市级信息化项目专家评审意见情况及有关问题的函》，该项目已纳入全市19年信息化项目，专家组评审70万元。科室建议安排70万元。</p>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对居民经济状况人数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时效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救助管理站

填报日期： 2019.02.13

项目名称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费(生活)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4488963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66.00		
	财政拨款:		15.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251.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按照往年救助经费测算,市救助管理站年均救助各类流浪乞讨人员800人,全面为流浪人员提供饮食、生活、住宿、衣被、车票、接领护送等救助服务。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为流浪乞讨人员提供各项救助。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为流浪乞讨人员提供饮食、生活、住宿、通讯、衣被、车票、接领护送等救助服务。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8]53号)、国务院《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民政部《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国家、省、市社会救助暂行办法有关规定。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非常可行和必要。按照国家、省规定,加强临时救助,织密兜底线,全力保障流浪乞讨弱势群体各项救助的权益,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受助人员安全。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019.01	2019.12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城乡街面流浪乞讨人员提供饮食、生活、住宿、通讯、衣被、车票、接领护送病人等救助，保障其基本权益，促使流浪乞讨人员吃好、穿暖、安全返乡。	认真贯彻国家、省、市规定，确保街面所有流浪乞讨人员及时得到救助，及时返乡，杜绝再次流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圆满完成临时救助任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及时发现及时救助		
		质量指标	安全救助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31日之前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有效性	有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救助流浪人员，促进社会和谐。	安全返乡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次	800 人次		
		质量指标	救助结果	安全救助，及时返乡。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流浪人员安全返乡，促进我市社会稳定。	街面流浪人员第一时间得到救助。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建立慈善救助长效机制			完成当年慈善救助任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捐款人次	15000 人次	
		质量指标	完成情况	足额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开使用社会公众无异议	不高于 2 起投诉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捐款社会认可度高, 新增捐款单位	新增捐款单位 20 家以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填报日期： 2019 年 2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交通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吕学军	联系电话	3695986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0.50		
	财政拨款:		0.5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劝募用交通费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募集善款善物、赈灾救助、扶贫济困、慈善救助、公益援助、交流及合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赴有关企业单位劝募用交通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慈善法》第 21 条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做好慈善劝募工作，积极赴有关企业单位劝募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做好慈善劝募工作，积极赴有关企业单位劝募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奔赴里程	3000 公里	
			企业数量	50 家	
		质量指标	劝募工作完成情况	按实际劝募数为准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保障劝募工作的有效开展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提高慈善工作的社会公信力，提升社会公民的慈善意识			提高慈善工作的社会公信力，提升社会公民的慈善意识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10 次	
			场地、宣传设施租赁	5000 元	
			电视	8000 元	
			报刊	6000 元	
			互联网	1000 元	
		质量指标	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提升公民慈善意识, 提高慈善工作的社会公信力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填报日期： 2019 年 2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印刷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吕学军	联系电话	3695986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00		
	财政拨款:		1.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每年“中华慈善日”需开展宣传活动,印制宣传材料,印制工作简报、信息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募集善款善物、赈灾救助、扶贫济困、慈善救助、公益援助、交流及合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印制宣传材料、救助材料表格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每年“中华慈善日”需开展宣传活动,印制宣传材料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每年“中华慈善日”需开展宣传活动,印制宣传材料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印刷慈善宣传材料、简报等			印刷慈善宣传材料、简报等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印刷宣传材料、简报等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宣传册	1000 册		
			印刷简报	10 期		
		质量指标	印刷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填报日期： 2019 年 2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邮电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吕学军	联系电话	3695986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0.50		
	财政拨款:		0.5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贯彻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全市开展“慈心一日捐”活动的通知》，做好慈善捐助工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募集善款善物、赈灾救助、扶贫济困、慈善救助、公益援助、交流及合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邮寄简报、电话劝募等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贯彻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全市开展“慈心一日捐”活动的通知》，做好慈善捐助工作。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贯彻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全市开展“慈心一日捐”活动的通知》，做好慈善捐助工作。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邮寄简报、电话劝募等			邮寄简报、电话劝募等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邮寄简报	3500 元	
			电话劝募	1500 元	
		质量指标	邮寄状况	安全快速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邮寄简报信息、电话劝募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儿童福利院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儿童购买服务支出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60.00		
	财政拨款：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6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2019 年购买儿童社会福利服务项目 3 个，经费 60 万元。具体测算说明：①孤残儿童护理项目经费 38 万元： 薪酬工资 4 万元/年/人。包含工资社会保险等费用（参照最低工资标准 1730 元/月/人、保险 850 元/月/人）。小计：20 万元 服务经费 2 万元，包含项目服务活动经费、培训费、督导费、其他必要支出。②儿童康复项目经费 30 万元： 4 万元/年/人。包含工资社会保险等费用（参照最低工资标准 1730 元/月/人、保险 850 元/月/人）。小计：17 万元 服务经费 2 万元，包含项目服务活动经费、培训费、督导费、其他必要支出。③儿童特殊教育项目经费 30 万元： 4 万元/年/人。包含工资社会保险等费用（参照最低工资标准 1730 元/月/人、保险 850 元/月/人）。小计：17 万元 服务经费 2 万元，包含项目服务活动经费、培训费、督导费、其他必要支出。2019 年—2021 年政府购买社会工作项目共需经费 294 万元。</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社会组织管理局科室职能 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二、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指导全市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市民政局购买的儿童社会福利项目是市民政局根据我市儿童福利院工作的实际需要，以合同管理的方式，将部分儿童福利服务交由具备相应条件的公益服务类社会组织来完成，并根据其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考核评估并支付服务费用的过程。计划购买孤残儿童护理、儿童康复、儿童特殊教育三个社会福利服务项目。</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p>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枣政办发〔2018〕9 号）规定，“A0609 政府委托的其他社会福利服务”已列入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指导目录。</p>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p>可行性：我市具有社会信誉好、专业水平高、具备承接社会福利服务能力的社会组织。 必要性：市儿童福利院 68 名孤残儿童急需护理、康复、特殊教育三项服务。</p>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019年4月	2019年4月上旬	
	2、项目筛选		2019年4月	2019年4月上旬	
	3、项目评审		2019年4月	2019年4月中旬	
	4、拨付项目资金		2019年4月	2019年4月下旬申请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项目进度支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 个儿童福利项目	100% 完成项目清单所列活动	
		质量指标	满足 68 名孤残儿童特殊需求	解决孤残儿童日常实际需求	
		时效指标	合同周期一年	一年内完成	
		成本指标	人员薪酬经费不超过项目经费 50% 以上；督导培训经费不超过项目经费 5%；服务活动经费不超过项目经费 35%；项目管理经费不超过项目经费 10%。	节约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福利水平	孤残儿童健康成长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满意度调查	满意度达 90% 以上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儿童福利院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48.00		
	财政拨款：		48.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按市编办核定政府购买服务岗位数 20 个安排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按市编办核定政府购买服务岗位数 20 个安排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枣编发[2015]77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按市编办核定政府购买服务岗位数 20 个安排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市编办核定政府购买服务岗位数 20 个安排			按市编办核定政府购买服务岗位数 20 个安排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岗位数	20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流程合规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综合评价满意率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荣军康复医院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下乡巡诊及查体费用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荣军康复医院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目前我市共有享受抚恤定补待遇的重点优抚对象共 9254 人，其中 1—6 级残疾军人 832 人，7—10 级残疾军人 1803 人、三属 328 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 1024 人、在乡老复员军人 1058 人，享受定补待遇参战参试退役人员 4209 人。我市重点优抚对象零散分布在本市辖区内的各个乡镇街道边远村（居），2019 年荣军医院根据《优抚医院管理办法》、《山东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和单位实际情况开展对 150 名在乡重点优抚对象进行入户巡诊。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在乡伤残军人医疗康复服务；伤残军人医疗住院门诊；伤残军人保健及疾病预防。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我市重点优抚对象零散分布在本市辖区内的各个乡镇街道边远村（居），2019 年荣军医院根据《优抚医院管理办法》、《山东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和单位实际情况开展对 150 名在乡重点优抚对象进行入户巡诊，巡诊所需药品、体检费共计每人每年 720 元×150 人=108000 元。以下是我单位巡诊所需药品和查体项目单情况说明。 所需药品：喹硫平、利培酮、齐拉西酮、阿立哌唑、奋乃静、舒必利、氯丙嗪、氯氮平、帕罗西汀、西酞普兰、氟西汀等。 查体项目：脑电地形图、心电图、血生化、血常规等。 在对重点优抚对象进行疗养工作中，需要对这部分人员建立档案等工作，印制各项表格，印刷费用约 2 万元。由于巡诊业务车用油，维护等费用约 2.2 万元。该项共计 15 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年度常规工作；《优抚医院管理办法》《山东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我市重点优抚对象零散分布在本市辖区内的各个乡镇街道边远村（居）。2019 年荣军医院根据《优抚医院管理办法》、《山东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和单位实际情况开展对 150 名在乡重点优抚对象进行入户巡诊，巡诊所需药品、体检费共计每人每年 720 元×150 人=108000 元。以下是我单位巡诊所需药品和查体项目单情况说明。 所需药品：喹硫平、利培酮、齐拉西酮、阿立哌唑、奋乃静、舒必利、氯丙嗪、氯氮平、帕罗西汀、西酞普兰、氟西汀等。 查体项目：脑电地形图、心电图、血生化、血常规等。 在对重点优抚对象进行疗养工作中，需要对这部分人员建立档案等工作，印制各项表格，印刷费用约 2 万元。由于巡诊业务车用油，维护等费用约 2.2 万元。该项共计 15 万元。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在乡重点优抚对象巡诊康复和查体服务			在乡重点优抚对象巡诊康复和查体服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乡重点优抚对象	150 人		
		质量指标	巡诊在乡重点优抚对象身体状况	提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在乡重点优抚对象的照料和关爱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在乡重点优抚对象的照料和关爱	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巡诊和查体在乡重点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荣军康复医院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在院优抚对象康复疗养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荣军 康复医院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 及说明	根据《优抚医院管理办法》、《山东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和单位日常工作。目前我市共有享受抚恤定补待遇的重点优抚对象共 9254 人，其中 1—6 级残疾军人 832 人，7—10 级残疾军人 1803 人、三属 328 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 1024 人、在乡老复员军人 1058 人，享受定补待遇参战参试退役人员 4209 人。目前共有 12 名残疾军人精神病患者在院治疗。				
项目单位职能概 述	在乡伤残军人医疗康复服务；伤残军人医疗住院门诊；伤残军人保健及疾病预防				
项目概况、主要 内容及用途	目前我市共有享受抚恤定补待遇的重点优抚对象共 9254 人，其中 1—6 级残疾军人 832 人，7—10 级残疾军人 1803 人、三属 328 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 1024 人、在乡老复员军人 1058 人，享受定补待遇参战参试退役人员 4209 人。本项目为我单位每年接收入院治疗优抚病员康复疗养医疗、护理费用 5 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 依据	年度常规工作：《优抚医院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 41 号； 《山东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省政府令第 299 号）			
	项目申报的 可行性和必 要性	根据《优抚医院管理办法》、《山东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 和单位常规工作。 目前我市共有享受抚恤定补待遇的重点优抚对象共 9254 人，其中 1—6 级残疾军人 832 人，7—10 级残疾军人 1803 人、三属 328 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 1024 人、在乡老复员 军人 1058 人，享受定补待遇参战参试退役人员 4209 人。 根据中央、省文件要求，每年组织各类重点优抚对象入住 荣军医院进行疗养。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在院优抚对象康复疗养			在院优抚对象康复疗养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院优抚对象康复治疗人数	12人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康复程度	病情稳定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复军人的关心与关怀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康复对象的生活质量	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住院重点优抚对象康复治疗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军用饮食供应站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军供保障专用经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403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军用饮食供应站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4.00		
	财政拨款：		4.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按往年数据测算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过往部队新兵运送，饮食供应等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保障过往部队饮食，运送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可行 保障运送军人工作正常进行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运送军人工作正常进行			保障运送军人工作正常进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次数	过军次数	
		质量指标	服务效果	完满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 审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二十八、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优抚事业单位支出，对集体优抚事业单位的补助，对烈士纪念设施的维修改造和管理保护支出，以及全国重点军供站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更新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财政对民政及其他部门举办的火葬场等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等。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部队供应（项）：**反映军供站（兵站）等用于保障军队运输和饮食供应的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